**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标段名称** |  |
| **磋商报价**  **（下浮率%）** | 大写：  小写： |
| 项目负责人 |  |
| 服务期限 |  |
| 质量标准 |  |
| 备注 |  |

注：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3、供应商报价下浮率不低于70%（含70%），也就是不得高于3折。

4、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规定的收费标准基础上下浮率不低于70%（含70%），最终根据业务量据实结算。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5、二次报价时，本表需上传到系统附件中。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